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菀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张菀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张菀女士因个人融资需求，于2017年4月27日将其持有的10,560,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。本次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：2017年4月27日，购回交易日为：2018年4月26日。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被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张菀	是	10,560,000	2017年4月27日	2018年4月26日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4.00%	个人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菀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5,404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14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7,61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6.4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10%。

3、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张菀女士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其所持公司股份未来变动如达到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数据；

- 2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3日